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的公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公募基金的法定投资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本公司后续成立的公募基金，统称“公募基金”）将按照各自基金合同的约定，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的投资。

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进行北交所上市股票投资，并做好相关风险管理工作。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小企业经营风险

因北交所上市的公司大部分为新兴产业公司，其商业模式和盈利能力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进而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2） 股价大幅波动风险

北交所在证券发行、交易、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与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一定差别，包括北交所竞价交易设置了更宽的涨跌幅限制（上市后的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30%），可能导致较大的股票价格波动。

（3） 企业退市风险

北交所上市公司后续经营期间如果触及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及交易所等规定的退市情形，可能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4） 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投资门槛较高，初期参与的主体可能较少；此外，由于北交所上市企业规模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个券形成一致预期，由此可能导致基金面临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5） 转板风险

北交所上市公司在满足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本上市条件并符合交易所规定的具体上市条件的，可申请转板上市。无论北交所上市公司是否转板成功，均可能引起基金净值波动。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